证券代码: 430274 证券简称: 重钢机械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8 年 5 月 25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厦门路 139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 - 4.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 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李坤
 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13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50,160,024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.9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 -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四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 -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参股设立〈天津锐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和奖励办法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国银行天津滨海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490,758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天津晖若投资有限公司、李坤、俞春庚、王宝春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)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8-00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160,0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: 曲凯、王丽

结论性意见: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 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出 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,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《关于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25日